

证券代码：430638

证券简称：景格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上海景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6月24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董事会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6月1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郑玉宇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、审议程序等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郑玉宇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经资格审查，董事会提名郑玉宇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为三年，自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郑玉宇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王德成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经资格审查，董事会提名王德成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为三年，自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王德成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郑金忠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经资格审查，董事会提名郑金忠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为三年，自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郑金忠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舒树鹏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经资格审查，董事会提名舒树鹏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为三年，自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舒树鹏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1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舒树鹏已离开景格公司，不再为景格服务，新一届董事会成员应全力赋能景格科技发展，而不是随意填充数量。故孙健董事投反对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未通过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赵文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经资格审查，董事会提名赵文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为三年，自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赵文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2 票；反对 3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1.赵文已经于 2024 年自公司离职，其目前所从事工作，与公司主营业务存在一定的竞争关系，为避免利益冲突，其不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。故李茵董事反对票。2.赵文因个人发展原因已于 2024 年离职，其已于离任时提交过辞职请求。故郑玉宇董事投反对票。3.赵文已离开景格公司，不再为景格服务，新一届董事会成员应全力赋能景格科技发展，而不是随意填充数量。故孙健董事投反对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李明哲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经资格审查，董事会提名李明哲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为三年，自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李明哲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拟定于 2025 年 7 月 14 日，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，审议上述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；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上海景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；

上海景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26 日